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742 号），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分析，并对《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形成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1、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七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之“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在“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之“（一）产权控制结构”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与公司治理架构；在“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目的”中补充披露了实施本次交易的主要考虑及必要性，以及公司对于剩余股权是否存在后续计划或安排。

2、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二、瓴盛科技”中补充披露了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预测的依据及合理性；在“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的意向摘牌方情况。

3、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之“（五）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所处行

业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规模、竞争格局、发展趋势、产业政策、业务壁垒；在“（六）标的公司营收来源、主要产品、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竞争对手”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营收来源、主要产品、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竞争对手情况；在“（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对应研发投入金额与占营业收入比重、费用化及资本化金额与占比、形成的相应资产与收益。

4、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七、营业收入、净利润、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中补充披露了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持续下滑且下滑程度持续扩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含量较高，但相应毛利率持续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标的公司 2019-2020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大额流出的主要投向及形成资产情况，以及 2021 年一季度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上述补充披露及说明的内容已在预案修订稿中楷体加粗标明，具体修订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9 日